

深圳标准先进性评价细则

空气净化器

为对空气净化器产品标准进行深圳标准先进性评价，特制定本细则。本细则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主要技术指标确定程序、主要技术指标、先进性判定标准、先进性评价程序等。

具体如下：

一、主要技术指标确定程序

主要技术指标的确定程序包括：

- (一) 梳理国内外相关标准，形成相关的标准集合；
- (二) 收集产品相关的认证项目和检测要求；
- (三) 基于行业现状和市场需求，按照指标项的类型、层次、作用进行划分，形成指标池；
- (四) 征求行业协会、专业技术机构意见，召开专家评审会，在指标池中抽取核心指标，并确定核心指标基准线。

二、空气净化器产品标准评价

(一) 主要技术指标

梳理空气净化器指标项，在满足国家标准 **GB 4706.1-2005** 《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 1 部分：通用要求》、**GB 4706.45-2008** 《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空气净化器的特殊要求》、**GB 8877-2008** 《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安装、使用、维修安全要求》、**GB/T 18801-2015** 《空气净化器》、**GB 21551.1-2008** 《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抗菌、除菌、净化功能通则》、**GB**

21551.2-2010《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抗菌、除菌、净化功能 抗菌材料的特殊要求》、GB 21551.3-2010《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抗菌、除菌、净化功能 空气净化器的特殊要求》、GB/T 33017.5-2017《高效能大气污染物控制装备评价技术要求 第 5 部分：空气净化器》、GB 36893-2018《空气净化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》等的基础上，对指标的国内外现状进行分析研究，以国内领先、国际先进水平或者填补国内、国际空白为原则，从以下八类指标性质提出影响产品质量的主要技术指标：

1. **产品创新**，能够进一步满足顾客需求，开辟新的市场；
2. **符合产业政策引导方向**；
3. **填补国内（国际）空白**，能够提升产品质量；
4. **严于国家行业标准**，质量提升明显；
5. **清洁生产**，材料选择、生产过程生态环保；
6. **产品安全健康环保**，维护人体安全，有利身体健康，加强环境保护；
7. **消费体验**，满足消费者实际需求，提升用户体验；
8. **行业特殊要求**，符合并高于产品所在行业的特殊要求，带动质量明显提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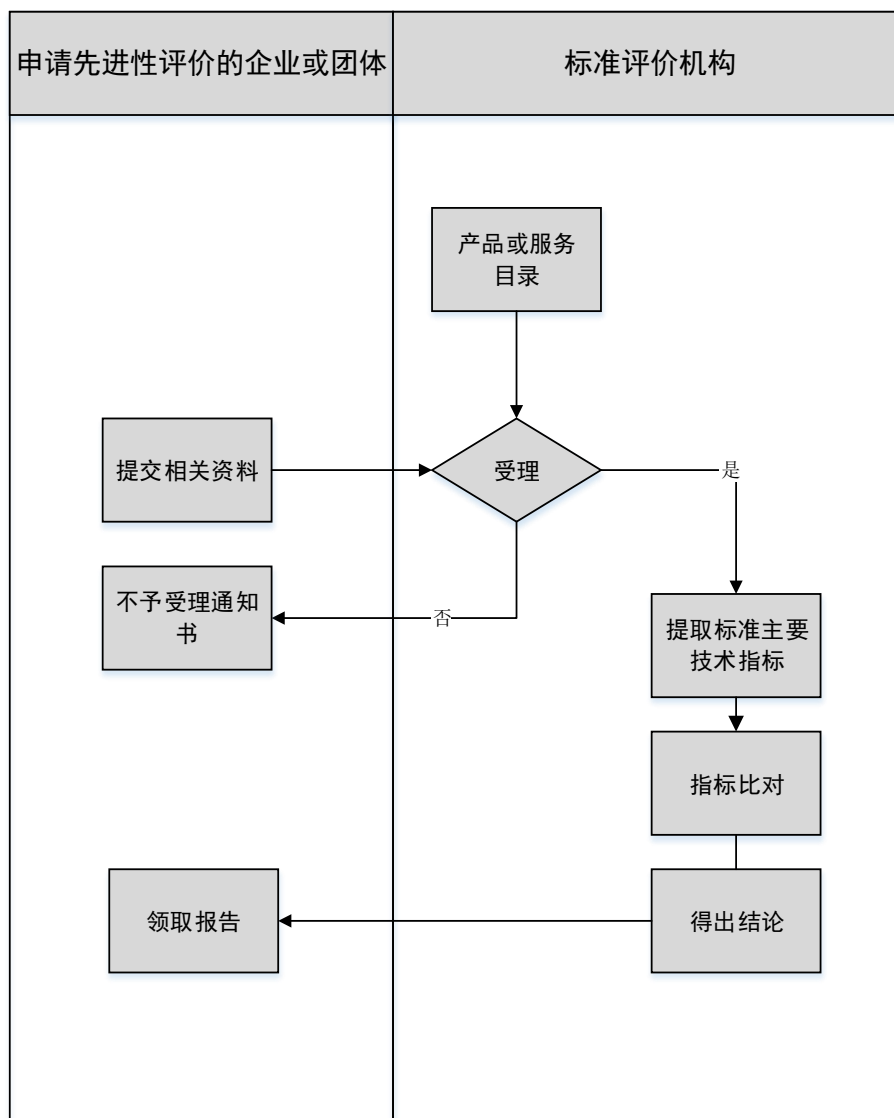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先进性判定标准

先进性判定标准见表 1：

表 1 空气净化器产品先进性判定标准

序号	指标性质	关键指标项		指标先进值	检测方法	说明	
1	✓ 消费 体验	能效等级	I 类产品能效比/ ($\text{m}^3/(\text{W}\cdot\text{h})$)	1 级(能效比 ≥ 13.00)	GB 36893-2018 空气净化器能效 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	/	
2			II 类产品能效比/ ($\text{m}^3/(\text{W}\cdot\text{h})$)	1 级(能效比 ≥ 11.00)			
3		✓ 消费 体验	噪声 声功率级/ (dB(A)) \leq	洁净空气量 $Q \leq 150$ (m^3/h)	52	GB/T 18801-2015 空气净化器	/
4				$150 (\text{m}^3/\text{h}) < \text{洁净空气量 } Q \leq 300 (\text{m}^3/\text{h})$	58		/
5				$300 (\text{m}^3/\text{h}) < \text{洁净空气量 } Q \leq 450 (\text{m}^3/\text{h})$	63		/
6				洁净空气量 $Q > 450$ (m^3/h)	67		/
7	✓ 产品 安全 健康 环保	有害物质 释放量	臭氧浓度(出风口 5cm 处) / (mg/m^3) \leq	0.01	GB/T 18883-2002 室内空气质量标 准	/	
8			紫外线强度(装置周边 30cm 处) / ($\mu\text{W}/\text{cm}^2$) \leq	0.1	GB/T 19258-2012 紫外线杀菌灯	/	
9			TVOC 浓度(出风口 20cm 处) / (mg/m^3) \leq	0.08	GB/T 18883-2002 室内空气质量标 准	/	
10			PM2.5 浓度(出风口 20cm 处) / (mg/m^3) \leq	0.01	GB 21551.3-2010 家用和类似用途 电器的抗菌、除 菌、净化功能 空 气净化器的特殊 要求	/	
11			甲醛浓度 / (mg/m^3) \leq	0.1	GB/T 18801-2015 空气净化器	/	
12			霉菌去除率 / (%) \geq	99.9	GB 21551.3-2010 家用和类似用途 电器的抗菌、除 菌、净化功能 空 气净化器的特殊 要求	试验 舱容 积: 30m^3 时 间: 1 小时	
13	✓ 符合 产业 政策 引导 方向		待机功耗 / (W) \leq	1.0	GB/T 18801-2015 空气净化器	/	

三、先进性评价程序



四、实施日期

本细则自 2020 年 4 月 26 日起实施。

五、发布机构

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。